

## 臺北市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鑑定心評初階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
- 一.依據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實施方案
- 二.實施目的：提供本市國小特教教師進修機會，增進特教教師鑑定心評之專業能力。
- 三.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四.指導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
- 五.承辦單位：臺北市西區特教資源中心
- 六.研習時間：106 年 8 月 21、22、23、24 日，共計 25 小時
- 七.研習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創新樓三樓演講廳（臺北市莒光路 315 號）
- 八.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國小身心障礙類合格特教教師(含正式、代課)
  - 1.106 學年度任教資源班，尚未取得鑑定心評初階教師資格教師(務必參加)
  - 2.對本研習有興趣之特教教師

### 九.研習內容：

主題	日期	時間	內容	主講人	助教
通論	8 月 21 日 (一)	9:00~11:00	1.臺北市國小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介紹 2.校內學生轉介特殊教育鑑定注意事項 3.鑑定心評教師之角色與功能 4.鑑定及安置研判之重要提醒	顏瑞隆 主任	李映瑩 老師
		11:00~12:00	評估結果摘要報告撰寫(共通表件)	李映瑩 老師	顏瑞隆 主任
自閉症	8 月 21 日 (一)	13:00~16:00	1.自閉症組鑑定基準與流程 2.資料彙整與評估摘要報告撰寫(自閉症)	林佳慧 老師	楊淑玲 老師
學障	8 月 22 日 (二)	9:00~12:00	1.學障組鑑定基準與流程 2.學障研判之重要提醒 3.學障亞型研判說明、測驗工具及資料收集(口語障礙、數學障礙)	陳靜如 老師	劉啟邦 老師
		13:00~16:00	學障亞型研判說明、測驗工具及資料收集(讀寫障礙、閱讀理解障礙、書寫障礙、發展性動作協調障礙、注意力缺陷)	劉啟邦 老師	陳靜如 老師
情障	8 月 23 日 (三)	9:00~11:00	資料彙整與評估摘要報告撰寫(學障)	莊雍純 老師	蕭秋娟 老師
		11:00~12:00	情障組鑑定基準與流程	莊雍純 老師	蕭秋娟 老師
智障	8 月 24 日 (四)	13:00~16:00	1.情障測驗工具及資料收集 2.資料彙整與評估摘要報告撰寫(情障)	蕭秋娟 老師	莊雍純 老師
		9:00~11:00	1.智障組鑑定基準與流程 2.資料彙整與評估摘要報告撰寫(智障)	徐慧美 老師	李映瑩 老師
感官障礙	8 月 24 日 (四)	11:00~12:00	1.感官障礙及腦麻肢病多障類鑑定基準與流程 2.資料彙整與評估摘要報告撰寫(感官障礙)	徐慧美 老師	李映瑩 老師
通論		13:00~16:00	1.疑似生待釐清項目及教學介入方案 2.鑑定個案研判及常見問題討論	李映瑩 老師	徐慧美 老師
			16:00~17:00	總複習及測驗	西區特教資源中心

## 十.研習報名：

(一) 凡參加研習之教師需全程（4天，共計25小時）參與本研習，並於課後通過測驗，繳交報告，經檢核通過者，發給心評初階教師證書。

- 1.需全程參與本研習，若請假不得超過1天，且需於106年8月30日前完成補課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2.需於106學年度期間完成在校生學障或情障鑑定摘要報告一份，於期限內繳交，並通過檢核。若未通過檢核，需於107年6月30日前通過補訓。

(二) 請學校准予研習人員公假參加研習。

- 1.參加老師請務必於106年8月18日前逕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<http://www.set.edu.tw/> 報名。
- 2.參與培訓教師須具備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者。

(三) 注意事項

- 1.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恕不提供停車位。
- 2.各機關學校即日起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，請自備環保餐具及環保杯。

## 十一.附錄：參加研習之教師，請務必自備所有測驗工具。

(一) 學障測驗工具施測說明

- 1.學習行為特徵檢核表
- 2.國民中小學學習行為特徵檢核表(孟瑛如、陳麗如 2001)
- 3.基礎數學計算評量(李俊仁，民 105)
- 4.中文年級認字量表(黃秀霜，民 90)
- 5.國民小學閱讀理解篩選量表(柯華藏，民 93)
- 6.國小兒童書寫語文能力診斷測驗(楊坤堂，民 90)
- 7.修訂學齡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(林寶貴，民 98)
- 8.拜瑞－布坦尼卡視覺－動作統整發展測驗(VMI)
- 9.基本讀寫字綜合測驗

(二) 情障測驗工具施測說明

- 1.問題行為篩選量表
- 2.性格及行為量表
- 3.情緒障礙量表
- 4.學生適應調查表